

证券代码：002030

证券简称：达安基因

公告编号：2025-032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等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安基因”）于2025年5月26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于2025年5月27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完成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人员的选举或聘任。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组成情况

（一）第九届董事会成员

董事长：韦典含女士

副董事长：陈宏威先生

非独立董事：朱琬瑜女士、黄志征先生、张为结先生、梁志坤先生

独立董事：裴新春先生、范建兵先生、侯向京先生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成员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上述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一。

（二）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选举如下成员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审计委员会	裴新春	侯向京、朱琬瑜
2	提名委员会	侯向京	范建兵、韦典含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范建兵	裴新春、陈宏威
4	战略委员会	韦典含	范建兵、陈宏威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均由公司董事组成，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占半数以上。审计委员会委员均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由独立董事裴新春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裴新春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三年。

二、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等人员情况

总经理：陈宏威先生

副总经理：黄志征先生、梁志坤先生、张为结先生、黄桃生先生、汪洋先生、曾俊先生

财务负责人：黄志征先生

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曾俊先生

总经理助理：洪俊安先生、石磊先生、张平女士

上述人员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任期三年。

上述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通过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通过聘任财务负责人事项。陈宏威先生、黄志征先生、梁志坤先生、张为结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一，黄桃生先生、汪洋先生、曾俊先生、洪俊安先生、石磊先生、张平女士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二。

曾俊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高新技术开发区科学城香山路 19 号

电话：020-32290420

传真：020-32290231

电子邮箱：zengjun@daangene.com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薛哲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非独立董事、总经理黄珞女士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非独立董事张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非独立董事蒋析文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非独立董事龙潜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独立董事计云海先生、朱征夫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上述任期届满离任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达安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5 月 27 日

附件一：第九届董事会个人简历

韦典含：女，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院校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经济学硕士，经济师，拥有证券、基金、期货从业资格，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兼任政协广州市天河区第九届委员会委员、广州跨世纪农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董事、珠江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广州担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韦典含女士为本公司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总经理，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陈宏威：男，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毕业院校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本科，法学学士，拥有法律职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2019年被评为广州高层次金融人才（高级专业人才），曾任广东粤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总经理、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广东创投会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兼任广州市资产管理协会副会长、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宏威先生曾任本公司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

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朱琬瑜：女，1973年出生，民建会员，毕业院校北京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特级管理会计师。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财务总监以及本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现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兼任民建广东省委员会妇女委员会副主任、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广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朱琬瑜女士为本公司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总监、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黄志征：男，1979年出生，毕业院校暨南大学，本科，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拥有证券、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广州食为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省绿色投资运营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立根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黄志征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

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梁志坤：男，汉族，1985 年 6 月出生，毕业院校中山大学，研究生，博士学位，医疗器械高级工程师，担任广东科学院认证专家。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达原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研究院副院长兼体外诊断新技术研发平台总监、副总经理。

梁志坤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张为结：男，1971 年出生，毕业院校北京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现任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

张为结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

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裴新春：男，1980 年出生，毕业院校厦门大学，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拥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和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证（CPA），2024 年入选广东省注册会计师行业绩效管理高端人才。曾任河南科技大学经管学院教师；现任广东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合伙人、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兼任广东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专业硕士研究生校外导师、珠海上富电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裴新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范建兵：男，1962 年出生，博士学历，中组部特聘专家、特邀评委，拥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在昂飞（Affymetrix）公司主持 SNP 基因芯片研发工作，后任宜曼达（Illumina）公司高级研发总监，获 2023 年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两次获广东省科技进步一等奖（2021 年度和 2023 年度）。现任康圣环球基因技术有限公司（9960.HK）首席科学官、广州市基准医疗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康丞唯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基准医疗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曾任南方医科大学教授。

范建兵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

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侯向京：男，汉族，1957 年出生，毕业院校中山大学，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1987 年获中国律师资格，拥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任金杜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信达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并在香港年利达、安德慎、丹敦浩等国际律所担任顾问或高级顾问，早期任职于中信集团中信律师事务所及美国纽约海特律师事务所。曾任康得新复合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副总裁（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广东韶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东华兴银行独立董事、珠海横琴华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外部监事、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侯向京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附件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黄桃生：男，1986年出生，博士，高级工程师。曾任本公司研发中心平台总监、注册及临床医学中心主任、首席医学官。现任本公司首席质量官兼管理者代表、副总经理。

黄桃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

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汪洋：男，1986 年出生，硕士，高级会计师。曾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部总监。现任达安金控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达瑞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副总经理。

汪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曾俊：男，1995年出生，中共预备党员，本科毕业于中山大学国际金融学院获经济学学士，研究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获理学硕士，拥有证券从业资格证，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曾任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产权管理部高级经理；现任本公司证券部总监、公共事务与品牌部总监、董事会秘书兼任证券事务代表；兼任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广州金控（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曾俊先生为本公司股东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广州广永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

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洪俊安：男，1974 年出生，硕士。曾任本公司研发中心仪器研发总监。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市达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洪俊安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石磊：男，汉族，1985 年 7 月出生，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学士学位。现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达泰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石磊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

张平：女，汉族，1983 年 8 月出生，伦敦大学学院微生物学专业毕业，博

士学历。曾任珀金埃尔默研发总监、赛默飞世尔中国区分子诊断事业部研发总监；现任本公司研究院副院长兼分子研发平台总监、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张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拟聘的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和高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条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